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8/43
16 Januar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8年1月16日

埃塞俄比亚常驻代表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 1998 年 1 月 2 日至 11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索马里救国委员会第三届会议闭幕时委员会当值主席阿里·马赫迪·穆罕默德先生发表的声明。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杜里·穆罕默德(签名)

附 件

1998年1月12日

索马里救国委员会当值主席
阿里·马赫迪·穆罕默德先生
在委员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
第三届会议闭幕时发表的声明

1998年1月2日至11日,索马里救国委员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其第三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召开之时,正值索马里和平进程出现新的势头,民族和解的前景显然更加广阔。

这次会议使所有代表有很好的机会讨论与索马里和解进程有关的关键问题,并满意地注意到,此时此刻,索马里社会各阶层的和平趋势正与日俱增。

会议审查了索马里救国委员会的历程及其存续期间的工作情况,强调必须继续发挥该委员会在促进索马里和平与和解方面的作用,同时再次重申委员会将坚定不移地争取达到在索马里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的目标。

在这方面,会议决定延长索马里救国委员会的任务期限,直至建立民族团结过渡政府为止。

会议还一致决定坚持和加强索马里救国委员会的团结和统一,作为一个全国论坛,促进索马里全国的和平与和解,并为恢复索马里人民的尊严而努力。

会议评价了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发展局)各成员国的作用,并对它们为促进索马里和平与和解所作的不懈努力深表感谢。

会议极为满意并深怀谢意地注意到埃塞俄比亚在执行非统组织和发展局的任务方面所起的带头作用。

会议高度重视埃塞俄比亚不断为索马里救国委员会提供的支持,帮助寻求民族

和解和建立民族团结政府,以期在索马里实现持久的和平与稳定。

会议十分重视发展局成员国继续发挥的作用,认为这是在索马里恢复和平和推进于 1997 年初在埃塞俄比亚索德雷开始的和解进程的基石。

会议强调,索德雷和平进程是一个转折点,其后各方协同努力,使和解进程进入索马里国家政治主流。

会议同意,如果没有埃塞俄比亚无私的主动行动和贡献,所有各方在这方面的许多成果都极难以实现。因此,索马里救国委员会高度赞扬埃塞俄比亚为和平进程所作的长期不懈、尽心尽力的真诚努力。

会议强调,在开罗举行的索马里人之间的谈判十分重要。经谈判,与索马里民族同盟发表了《开罗宣言》,使和解进程能够沿着共同轨道发展,从而给索马里带来实现持久和平和相互尊重的新希望。

会议表示,如果侯赛因·艾迪德的组织核可并接受索马里救国委员会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三届会议对《关于索马里的开罗宣言》所作的修改和订正,救国委员会就愿意遵守该宣言各项条款。

索马里救国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兄弟般地强烈呼吁穆罕默德·哈吉·易卜拉欣·伊加尔兄弟与我们共同推动和加强目前的和平进程,并且在索马里实现全面和稳固的和解。

这次会议深切感谢埃及政府积极努力,促使所有各方坐到谈判桌边,从而使索马里的和解进程产生新的动力,加速和平与和解进程。

会议赞赏埃及发挥作用,召开这次索马里问题开罗会议,以期加强和推进索马里的和平进程。

不可否认,埃及的努力对发展局以往的努力具有相辅相成的作用,为整个区域、特别是索马里的利益,促使索马里和平的所有伙伴作出联合和共同努力。

会议确认,《内罗毕谅解书》、《萨那宣言》和《开罗协定》都是重要的过渡性步骤,为索马里全面和解铺平了道路,并且为在索马里各政治派别间建立相互

信任和信心奠定了基础。

因此，这次会议感谢肯尼亚、也门和埃及为索马里实现持久和平与和解作出贡献。

会议促请所有国家支持索马里各方努力实现和平并拯救索马里人民脱离混乱局面和持续的武装冲突。

会议呼吁索马里人民保持团结，支持和平进程，抛弃分歧，努力实现国家机构的复兴。

会议感谢和赞赏国际社会所有成员、特别是美利坚合众国、意大利和欧洲联盟其他国家等友好国家促进索马里的和平与和解。

会议同样感谢各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对索马里恢复和平给予政治上的鼓励和支持。

会议特别感谢各国和各组织在危机年代期间向索马里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救济，尤其是战胜他们因最近河流泛滥和暴雨成灾所面临的困难。

会议极其满意地注意到，索马里救国委员会在第三届会议期间的辩论和讨论中，以建设性的方式交换意见，开展公开和负责的对话，并且表现一致目标和共同承诺。

会议保证，救国委员会将继续并加倍努力在索马里实现持久和平，重申将信守和平民主演进的原则，维护并充分尊重基本人权。
